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高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GT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3)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告所載全部建議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高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所載全部建議決議案已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40,191,677股，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建議決議案之股份總數。誠如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概無本公司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惟須於會上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亦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放棄表決。概無任何股東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之通函表示其擬於股東週年大會表決反對任何決議案或放棄表決。

投票結果詳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考慮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及核數師報告。	71,141,208 (100%)	0 (0%)
2. (a) 重選吳倩君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71,141,208 (100%)	0 (0%)
(b) 重選陳亞非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71,141,208 (100%)	0 (0%)
(c) 重選黃順來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71,141,208 (100%)	0 (0%)
3.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酬金。	71,141,208 (100%)	0 (0%)
4. 續聘天健(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71,141,208 (100%)	0 (0%)
5. 按通告第5項決議案所載條款，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性授權以發行股份，惟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20%。	71,141,199 (99.9999%)	9 (0.0001%)
6. 按通告第6項決議案所載條款，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性授權以購回股份，惟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	71,141,208 (100%)	0 (0%)
7. 透過加入本公司按照第6項決議案授出之授權購回之股份數目，擴大根據第5項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之一般性授權。	71,141,199 (99.9999%)	9 (0.0001%)

由於各項決議案獲得超過50%贊成票，故該等決議案全部均獲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擔任點票之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高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亞非

香港，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黎東先生(主席)、吳倩君女士、陳亞非先生及梁山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潤權博士、黃順來先生及胡超先生組成。